

海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4樓

聯 絡 人：趙松齡

聯絡電話：07-3381810 #261415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海洋保字第1140005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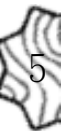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0005100_海洋產業創生輔導需求提報單-地方政府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海岸聚落新風貌-海洋地方創生」地方政府輔導需求提報單及評分原則1份，如有輔導需求者，請於114年6月10日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地方政府發展海岸聚落地方創生，本會本年度委託維晟展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海洋產業地方創生推動」計畫，將籌組專業團隊，並擇3處地點前往輔導。
- 二、本會前於114年4月8日辦理「海洋地方創生工作坊」，向各縣（市）政府說明推動方式，並請各縣（市）政府盤點在地海岸聚落發展現況及需求。
- 三、倘盤點後有輔導需求，請填妥旨揭需求提報單，於114年6月10日前函送本會(提案單另請電郵 weichenltd@gmail.com)，提案單經審查後，將召開輔導提案審查會，每案由提案單位報告8分鐘，並接受委員詢答，及依下述評分原則進行分數評比，以分數高者為優先輔導對象，評分原則說明如下：

(一)計畫整體規劃(20%)



(二)地方創生元素連結性(30%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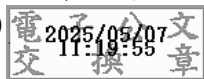
(三)計畫營運規劃(30%)

(四)影響力與未來效益(10%)

(五)過往配合度與執行成效或其他事宜(10%)

正本：各直轄市暨縣市政府(臺北市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南投縣政府除外)

副本：維晟展業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